

乌海市

“十五五”新型工业化发展规划

(公开征求意见稿)

乌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前 言	3
第一章 发展基础	4
第一节 发展成就	4
第二节 发展形势	8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1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1
第三节 主要目标	13
第三章 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16
第一节 优化升级传统产业	16
第二节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21
第三节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23
第四章 大力提升创新能力	26
第一节 完善创新体系	26
第二节 优化创新生态	28
第五章 加快产业绿色低碳转型	30
第一节 深入实施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	30
第二节 推动绿色化改造	32
第三节 选树绿色示范	33

第六章	加快产业数智化转型	36
第一节	加快完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	36
第二节	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	36
第三节	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	38
第四节	发展绿色算力	40
第七章	打造集约高效产业发展载体	42
第一节	提升园区承载力	42
第二节	强化产业支撑力	43
第三节	创新园区管理机制	44
第八章	梯度培育优质企业	47
第一节	培育大型骨干企业	47
第二节	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47
第三节	推动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	48
第九章	保障措施	49

前 言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是内蒙古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闯新路的关键时期，也是乌海加快绿色转型、创新发展的关键时期。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新型工业化战略部署，全面落实《内蒙古自治区“十五五”新型工业化发展规划》，依据《乌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乌海市“十五五”新型工业化发展规划》，梳理总结发展基础，分析研判发展形势，提出“十五五”时期和今后一个阶段我市推进新型工业化的新思路、新目标、新任务和新举措，谱写新型工业化发展新篇章，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第一章 发展基础

第一节 发展成就

“十四五”时期，面对经济发展形势的复杂多变和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严峻挑战，全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自治区重大决策部署，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导向，持续推进产业迈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工业和信息化发展取得突出成就。

工业基础更加稳固。工业总量不断壮大，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产值达到 1449.6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 570 亿元。工业固定资产投资五年累计完成 500 亿元，58 个亿元以上重点项目建成投产，工业发展的新动能更加充沛。能源保障水平不断提升，原煤产量首次突破 5000 万吨，发电量较“十三五”末增长 5%左右，用电量接近 300 亿千瓦时，抽水蓄能项目加快建设，“阿电入乌”一期 200 万千瓦成功并网，建成内蒙古首座加氢站，“制氢-加氢-用氢”实现破题。制造业支撑能力持续增强，规模以上制造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3.8%，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4.5%，规模以上化学工业增加值增长 27.6%，成为拉动制造业增长主要引擎。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量达到 205 户，较“十三五”末增长 29.7%，创建 54 家创新型中小企业、24 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 2

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6家企业跻身内蒙古民营企业100强。

转型升级成效显著。全市制造业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60.4%，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年均增长14.7%，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10.4%，产业结构实质性优化。大力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累计完成工业技改投资52.9亿元，煤矿矿权整合稳步推进，焦化整合升级完成，新能源装机占比达到23%，能源、化工、冶金等行业技术装备和能效环保指标全国领先，传统产业发展层级实现历史性跃迁。实施“2个千亿级产业集群和4条重点产业链”培育工程，乌达区精细化工产业集群成为自治区首个国家级精细化工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环乌海地区精细化工先进制造业集群入选自治区先进制造业集群，全国最大BDO一体化生产基地起势成效，BDO一体化、固态电池一体化、煤焦化一体化、硅基新材料一体化4条重点产业链延伸耦合、“串珠成链”工业产品种类由100余种增至300余种，资源依赖路径根本性转变，形成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的“乌海模式”。

创新驱动持续增强。积极搭建创新平台，组建首家内蒙古院士工作站，建成国内首家BDO产业技术创新中心和“乌海—北京”双向飞地科创中心，打造成果转化“蒙科聚”乌海分中心。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设立科创产业投资基金，“科技兴蒙”投入资金年均增速达23%以上，研发投入强度

提升至 1.46%，跃居自治区第二位，技术合同成交额增长 62.66%。实施关键领域“科技突围”工程，宜化化工“氯碱行业汞减排及汞污染防治关键技术及产业化”项目荣获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凯洁燃气建成国内首套工业副产氢中低压纯氢与掺氢燃气管道综合实验平台，三美国际直流电炉冶炼特种铁合金技术获国内外首创认证，国能乌海能源投用国内首套煤矿 5G 智能控制终端，赛思普氢基熔融还原低碳冶炼技术打造“氢冶金”国产样板，“十四五”期间累计登记自治区科技成果 182 项，增长 111%。开展科技型企业梯次培育行动，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54 家，增长 63.3%；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 127 家，增长 3.28 倍；培育自治区科创板挂牌企业 6 家、科技领军企业 5 家。

绿色发展取得实效。实施“治企”行动，完成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淘汰 20 台 30000 千伏安以下电石矿热炉、24 台 25000 千伏安及以下铁合金矿热炉，市场化退出限制类产能 840.5 万吨。加快绿色化改造，实施节能改造项目 35 个，完成 212 万千瓦煤电机组节能改造，节能量 48.11 万吨标准煤；实施节水改造项目 28 个、节水量 594.47 万吨，建成自治区级节水型园区 2 个、节水标杆企业 2 个、节水型企业 16 个，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十三五”末下降 30.9%。加快推进绿色制造，创建国家级绿色工业园区 2 个、国家级绿色工厂 2 个、自治区级绿色工厂 17 个、绿色设计产品 2 项、

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 4 个，成功创建能效领跑者企业 1 户，绿色工厂产值占规模以上制造业产值比重达到 60.5%，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数字化转型步伐加快。加快完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累计建成 5G 基站 3186 座，5G 用户、宽带用户、互联网出口带宽较“十三五”末分别增长 350.2%、21.4%和 45.1%。加快推进智能制造，成功入选自治区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试点盟市和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累计投入 1.06 亿元带动 52 户企业实施 99 个数字化改造项目，创建基础级智能工厂 35 个、先进级 9 个、卓越级 2 个，打造 6 户数字化转型示范标杆企业及 3 个工业领域数字化转型典型场景应用，130 户企业数字化水平达 L2 级以上，32 户企业获得数字化转型成熟度贯标星级证书，26 户企业通过两化融合贯标，15 处煤矿完成智能化建设，兴发科技智能工厂成为国家智能制造示范，黄白茨煤矿成为国家首批智能煤矿示范，包钢万腾成为自治区唯一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 AAA 级优秀企业，工业数字化水平领跑全区。深入推进“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飞狮工业互联网平台、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区域工业互联网平台上线运行，标识解析二级节点服务企业 79 家，38 户企业应用“标识身份证”，累计标识解析量突破 38 万。

发展环境持续优化。理顺开发区管理机制，激发园区发展活力动力，乌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建为自治区高水平

工业园区。开展园区“焕新提质”行动，五年累计投入 10.23 亿元改善园区环境面貌、完善园区基础设施，企业入驻、产业发展承载力进一步提升。开发区闲置资源大起底行动取得实效，治理低效工业用地 4286.2 亩，亩均产值 215 万元、亩均投资 318 万元、亩均税收 13.8 万元，均高于自治区平均水平。完成智慧园区建设，园区管理综合服务平台上线运行。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有效解决制约企业发展和项目建设急难愁盼问题，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有序推进企业账款清偿，实现无分歧拖欠账款动态清零。

第二节 发展形势

“十五五”时期工业和信息化发展环境发生深刻变化，既有发展新机遇，也面临诸多风险挑战。

发展机遇。从内部环境看，“十四五”以来我市实施了一系列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的重大举措，发展方式加快转变，新动能加速培育，发展环境持续优化，企业发展信心不断提振，推进新型工业化“稳”的基础更加坚实。**从外部环境看，**当今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全球产业链深度重构、绿色低碳规则全面落地，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和量子科技、生物制造、具身智能等未来产业蓬勃兴起，为我市促进技术迭代、产业升级和推动产业体系现代化提供了重大机遇。

我国纵深推进“双碳”战略，推动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持续深化东西部协作战略，促进民族地区振兴发展，自治区支持乌海资源枯竭型城市加快绿色转型、创新发展，《推进蒙西地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持续发力，为我市谋划新发展、开辟新领域提供了重要支撑。东西部协作、京蒙合作持续深化，产业梯度转移加快，为我市引进培育发展绿色低碳新质生产力提供了强劲动力，推进新型工业化“进”的动能持续增强。

风险挑战。国际环境呈现危机并存、约束加剧、转型倒逼、开放空间分化等特征，整体外部环境不确定性显著上升。国内有效需求不足，传统产业量减价跌的瓶颈期与新旧动能转换的阵痛期叠加，稳增长面临较大压力。产业结构仍然偏重偏传统，新兴产业相对规模小、比重低，转变发展方式面临严峻挑战。环境容量有限，新能源禀赋不强，能耗、碳排放、水资源、土地等要素保障不充分，产业发展与资源环境矛盾短期内依然存在。高水平园区、领军型企业、优质企业梯队培育仍需加强，产业生态竞争力有待提升。这些问题大多是在发展中、转型中遇到的，是经过努力是可以解决的，工业和信息化发展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改变。

综合分析，“十五五”时期我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仍处于大有作为的重要机遇期，全市上下必须增强忧患意识、责

任意识、底线意识，保持战略定力，聚焦短板和弱项，突破重点和难点，更加注重在稳增长的基础上谋划新发展，持续推动产业新旧动能转换、发展方式转变、质量效益提升，在新一轮转型发展中抢占先机、赢得主动，奋力开创新型工业化发展新局面。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深入落实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把发展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推动传统产业焕新、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抢滩，促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加快构建“小而精、小而强”现代化产业体系，努力走出一条符合自治区战略定位、体现我市特色的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新型工业化发展新路子。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创新驱动，质效优先。坚持创新在发展全局的核心地位，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因地制宜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以科技创新催生新发展动能，引领产业高质量发展。在保持工业规模稳步增长的基础上，更加注重发展质量和效益，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提升全要素生产率和产业附

加值，实现速度与质量、规模与效益有机统一。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守“三区三线”，落实碳排放双控政策要求，有力有效管控“两高”项目，利用能碳和环境约束形成的倒逼机制，推动工业绿色低碳转型，实现碳达峰目标，夯实碳中和基础。贯彻“四水四定”原则，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与优化配置。大力推动能源资源节约，加强工业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链条耦合，集群发展。聚企成链，持续推进延链补链强链，锻长板补短板，培育一批区域优势突出、全国竞争力强的特色产业链。聚链成群，加快产业链耦合融合，推动产业链供应链从稳定性向现代化提升，打造若干具有全国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形成“链式整合、集群带动、协同发展”新格局。

政府引导，市场主导。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加强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以系统化、整体化的思维谋划新型工业化发展。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加快市场化体制改革，推动资源配置效益最大化和效率最优化，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

内外联动，开放合作。强化乌海高新区内部协作、产业协同，加大与周边盟市和石嘴山市协作力度，促进产业发展共赢、园区基础设施共建、绿色能源互济、生态环境共治，

构建优势互补的区域发展新格局。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深化“北京-乌海”合作，拓展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地区交流合作，积极参与中国（内蒙古）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不断拓展发展新空间，塑造开放型经济发展新优势。

第三节 主要目标

锚定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经过五年不懈努力，工业经济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取得新的实质性进展，新型工业化实现新的更大发展。

质量效益目标。能源资源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传统产业焕发新活力，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快速发展，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优势特色产业具备一定规模、具有较强区域竞争力，依能倚重发展模式明显转变，发展质量效益实现新提升。

创新发展目标。创新体系更加协同高效，企业研发投入稳步增长，企业技术创新实现新突破，创新成果加速实现产业化应用，培育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关键核心技术、创新能力突出的企业。

数智转型目标。5G等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更加完善，信息化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智慧园区等重点领域信息化建设取得新成效，产业智能化升级、数字化赋能取得新进步。

绿色低碳目标。碳排放“双控”目标全面落实，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能耗和碳排放持续下降，完成工业领域碳排放目标任务，工业用水强度继续下降，能源梯度利用、资源接续保护、生态环境友好的绿色低碳产业体系基本形成。

融合发展目标。培育形成若干数字、绿色、创新、制造业与服务业、三次产业、产业链上下游融通、大中小企业协同等多维度融合发展的典型示范，初步构建融通共生、协同高效、韧性安全的现代产业融合生态，全域融合赋能新型工业化的成效逐步显现。

专栏 1：“十五五”时期新型工业化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指标	单位	2025 年	2030 年	指标属性
质量效益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亿元	1449.6	2000	预期性
	制造业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	%	60.4	87	预期性
	新兴产业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	%	10	20	预期性
	工业园区亩均产值	万元/亩	115	170	预期性
创新发展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	%	1.42	1.7	预期性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高新技术企业占比	%	21.08	25	预期性
数智转型	打造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	家	5	15	预期性
	规上制造业企业评估诊断覆盖率	%	50	100	预期性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智能工厂覆盖率	%	17	25	预期性
	打造数字化转型“小快轻准”解决方案	套	5	70	预期性
绿色低碳	规模以上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累计降幅	%	—	完成目标任务	约束性
	规模以上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万元/m ³	16.49 (现价)	控制在自治区下达的管控指标内	约束性
	绿色电力消纳比例	%	21.44	25	预期性

第三章 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第一节 优化升级传统产业

突出能源、化工、冶金、建材等支柱产业核心地位，强化创新引领、数智绿色技术赋能、环保安全制度约束，提高传统产业含新量含绿量含金量，巩固优势、提升竞争力，筑牢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基石。

能源。落实国家能源安全新战略，坚持系统谋划、多元互补、清洁高效原则，保障煤炭、电力稳定供给，大力开发新能源，推动新能源区域合作，着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大力发展氢能、新型储能、抽水蓄能，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

专栏 2：能源工业转型发展重点任务

煤炭。加强煤炭供给，完成矿权整合重组，优化露天煤矿布局，有序推进蒙煤、疆煤入乌，打造区域性煤炭交易集散配置枢纽，煤炭产能稳定在 4000 万吨/年左右，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开展煤炭定制化生产。加快煤矿改造，建设公乌素矿井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平沟煤矿技术改造项目、五虎山矿井通风系统改造项目，到“十五五”末全市大中型煤矿（年生产能力 ≥ 120 万吨/年）比例提高到 82%。强化煤炭资源储备，完成井田空白资源出让，推进一棵树梁外

围和三北羊场深层煤炭资源勘查，配合完成桌子山煤田四道泉北勘查区煤层气资源评价。推动煤炭洗选企业提质升级，推动新（改）建矿山和高硫分高灰分煤矿建设配套煤炭洗选设施，建设海南区六五四低碳煤炭洗选综合产业示范园、乌达区煤炭综合产业园等项目。开展“串珠成链”行动，鼓励企业通过股权交易、并购重组、签订长协等方式，整合煤矿、洗选、焦化、化工、冶炼等上下游产业，实现煤炭资源清洁高效本地化利用。支持低阶煤提质利用。

煤电。实施煤电行业“三化”改造行动，推动 30 万千瓦落后煤电机组退出，推动节能、节水和灵活性改造，完成超低排放评估监测，鼓励现役煤电机组开展生物质掺烧、绿氢绿氨掺烧，鼓励剩余寿命在 10 年以上、具备大型改造条件的机组，融合熔盐储能等先进经验做法开展综合改造。到 2030 年，现役煤电机组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国内同类机组先进水平，供电煤耗符合国家最新标准，单位发电水耗达到国家最新限额标准要求，公网电厂灵活性改造实现应改尽改，纯凝工况下最小出力控制在 35%以下，公网电厂中空冷机组装机规模占比提升至 50%以上。

新能源。挖掘新能源布局潜力，因地制宜发展分布式光伏发电、分散式风电，推进分布式新能源与交通、建筑、农村等领域融合开发，充分利用采煤沉陷区、工业广场、排土场、复垦区等场地加快推进光伏电站建设。到“十五五”末，新能源装机规模达到 200 万千瓦，占全市电力总装机比重超过 30%。发挥负荷集聚优势，积极与周边阿拉善盟、

巴彦淖尔等盟市开展新能源跨区域合作互济，拓展“阿电入乌”，打造示范性跨区域合作绿电和跨区域新能源高质量发展共同体，到 2030 年“阿电入乌”装机容量力争超过 400 万千瓦。

氢能。加快发展副产氢提纯产业，积极推动“巴氢入乌”，建设绿氢消纳示范基地，推进“绿氢+BDQ”“绿氢+化工”“绿氢+冶金”等多场景应用示范，开发矿区氢能重卡、矿卡物流场景，探索打造“氢高速”，促进氢能“制储运加用”一体化发展。

储能。建设 100 万千瓦独立新型储能项目，建成乌海抽水蓄能电站，积极推进海南甘德尔抽水蓄能电站前期工作，到 2030 年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到 150 万千瓦，需求侧响应能力达到地区最大负荷的 5%以上，初步形成“抽水蓄能快速响应+新型储能平滑波动+火电灵活调峰”的立体调峰体系。构建“储能+矿山”“储能+应急”等融合应用场景。

电网。根据地区负荷增长情况建设海南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乌海抽蓄 500 千伏线路送出工程、长虹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规划 1 座 220 千伏变电站、5 座 110 千伏变电站，构建坚强可靠电网。支持绿电直连、增量配电网、智能微网等项目建设。

化工。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加快煤焦化工、氯碱化工、氟硅化工等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延伸耦合，促进关键原料和副产物链内循环转化，推动精细化工产业集

群规模化发展，提升资源转化增值能力和清洁高效利用水平。

专栏 3：化学工业转型发展重点任务

煤焦化工。优化产能置换方式，鼓励煤焦化行业进一步合理提高产业集中度、技术装备水平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实现规模化集约化发展。推动煤焦油、粗苯、焦炉煤气等副产品综合利用和精深加工，壮大“煤焦油—沥青—针状焦—负极材料”产业链，提高煤焦油就地加工转化，扩大碳纤维、石墨烯、多孔碳等碳基新材料产能，发展工业萘及下游增塑剂、聚酯薄膜、染料、颜料、涂料等产品，发展蒽油及下游聚乙烯基咔唑、聚酰亚胺新材料等产品；促进粗苯精深加工，推动氯苯、苯胺、苯酚等产品向高附加值环节延伸，探索与周边石化产业耦合发展路径；鼓励企业建设焦炉气综合利用项目，利用焦炉煤气副产的氨、氢气等产品发展高端化肥、电子特种气体等下游产品，推动甲醇向醋酸及其下游延伸发展。到 2030 年，全市煤焦油和粗苯就地加工转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焦炉煤气基本全部就地转化利用，形成“以化促焦”“变副为主”发展模式。

氯碱化工。鼓励应用绿色电解、无汞催化、氯氢耦合等创新工艺，推动氯碱化工清洁发展。鼓励开发 PVC 糊树脂和专用特种树脂等先进 PVC 材料、PVA 材料及 PVB 专用料、VAE 乳液、PVB 树脂等衍生物，延伸发展医疗防护、高端玩具、精密电子、工业用材、绿色建材等高附加值下游产品，提高电石渣、废盐酸、余压余热等循环利用水平。

氟硅化工。适度布局工业硅、有机硅等上游产业，延伸发展碳化硅、光伏材料、高性能有机硅密封胶、硅油、硅橡胶、硅烷偶联剂、气相二氧化硅等下游产品，积极引进国产有机硅催化剂、反应助剂生产企业。

精细化工。以精准补链、延链、强链为重点，推动煤焦化工、氯碱化工、氟硅化工产业链深度耦合、协同延伸，促进关键原料和副产物链内循环转化，发展医药、农药、兽药、染（颜）料、电子化学品等产业，积极培育环乌海地区国家级精细化工先进制造业集群。

冶金。稳定钢铁产能，开发耐腐蚀钢、低温钢、稀土合金钢、高强钢筋等先进钢材产品，延伸发展高品质铸件、锻件、结构件和矿用支护型钢等下游钢铁制品。加快存量铁合金绿色化改造，适度布局绿色特种铁合金。鼓励全密闭直流炉、氢基熔融还原冶炼等新技术和装备产业化应用。

建材。加快水泥等建材企业工艺升级、新能源替代、节能降耗、资源循环利用。鼓励现有水泥企业发展低钙水泥熟料、低熟料系数水泥、硫（铁）铝酸盐等特种水泥，推动专用水泥、低碳水泥、高耐久水泥制品和部品部件、水泥基复合制品规模化生产。积极盘活玻璃产能，发展光伏玻璃、汽车玻璃、信息显示玻璃、微晶玻璃、智能调光玻璃等高品质玻璃及玻璃制品。推动新型墙体材料、保温材料复合化、轻型化、装配化发展，提高绿色建材应用比例。

消费品。依托乌海葡萄良种繁育基地和种植示范基地，

鼓励企业扩大葡萄酒产能，发展 NFC 葡萄果汁等精深加工产业。发展城郊特色农畜产品加工、食品加工、酒饮等产业。推动一产种植、二产加工、三产旅游商贸深度融合。

第二节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立足产业基础，精准培育壮大优势特色新兴产业，打造可降解材料产业集群、固态电池材料及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做大做强现代装备制造业，营造有利于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规模化应用的生态，推动新兴产业向主导产业转变，到 2030 年新兴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 20%左右。

可降解材料产业集群。发挥 BDO 产能优势，以可降解新材料为主攻方向，以锂离子电池导电材料、氨纶、高端改性 PBT 等产品为延伸拓展方向，加强 BDO 产业上下游协同配套，吸引催化剂企业落户乌海，打造可降解新材料产业集群。立足本地、拓展周边，多领域构建可降解新材料应用场景，打造乌海 BDO 区域公共品牌，促进可降解新材料产供销一体化发展，扩大可降解新材料市场规模。强化质量监管、标准引领、低碳认证，助力可降解材料及制品拓宽国际市场、扩大出口份额。

专栏 4：可降解材料延链补链强链重点

引进 BDO→PBAT、BDO→PBS 产业，发展可降解农膜、包装材料等可降解制品。

推动 BDO→THF→PTMEG 链条向氨纶、聚氨酯产品拓展，发展差别化氨纶、聚醚型聚氨酯等可降解衍生产品。

推动可降解材料产业链与 PBT 工程塑料、纤维及高端材料产品共线生产、柔性调节，实现航天航空和电器电子等领域“以塑代钢”。

推动 BDO→GBL→NMP→锂电池导电浆料→碳纳米管浆料、BDO→GBL→锂电池电解液等方向延伸。

开发高纯 BDO，满足高端医药化学品和高端电子化学品市场需求；开发高纯 γ -丁内酯，延伸发展光刻胶清洗剂；开发 PBT 纺丝、TPEE、高粘纤维、人造橡胶等高附加值产品。

固态电池材料及装备制造产业集群。支持现有企业扩能增产，大力招引正负极材料企业，突破规模化制备工艺，扩大磷酸铁锂、锰酸锂等固态电池正极材料和硅碳负极材料产能规模。聚焦技术多元化，积极招引固态电池电解质研制企业，支持开展氧化物、硫化物、聚合物等电解质多元技术攻关、中试和产业化应用。布局电芯制造、模组集成、电池组装等项目，推动叠片与卷绕工艺升级、热管理适配优化、高精度封装生产线落地。培育发展电池回收利用等配套产业，推动产业链从正负极材料生产和电池组装向电池电解质、电

芯制造、电池应用配套、电池回收利用等环节延伸，打造技术自主、链条完备的固态电池材料及装备制造产业集群。着力新能源大基地配储、独立储能电站、应急电源等领域推广应用固态电池技术和装备。

现代装备制造。抓住环乌海地区沙戈荒新能源大基地建设机遇，适度布局光伏组件及配套装备制造业。关注电化学、机械、电磁等新一代储能技术迭代，谋划引进超级电容器、钠离子电池、液流电池、压缩空气、飞轮等储能装备制造项目。围绕氢能发展应用，引进氢能电池、液氢储运装备、输氢管道、加氢设备高精度阀门等关键设备制造产业，培育氢能关键材料产业。积极引进新能源重卡、矿用车、装载机等新能源工程运输装备及关键零配件制造项目，争取落地新能源汽车示范生产基地，大力推动公共交通、出租车、市政作业车辆和旅游区观光车、通勤车新能源化，大力推广新能源重卡矿卡。依托化工产业和 BDO 产业发展，积极引进化工专用装备制造项目。依托钢铁产业基础，发展高性能专用泵阀、密封件产品。培育节能环保装备制造产业，满足产业绿色转型需求。

第三节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瞄准引领未来发展重点领域，紧盯前瞻性、颠覆性技术前沿，强化源头创新，促进高端要素集聚，构建“技术攻关

“一场景应用—产业集聚”的全链条推进机制，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发展低空装备制造、合成生物、人工智能和新一代先进材料等未来产业，构筑产业发展新优势。

低空装备制造。围绕我市低空经济“1核3翼N延伸”发展格局，支持固态电池材料及装备制造企业研制低空飞行器电池，引育通用航空器、无人机、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eVTOL）等装备制造企业。推进无人机在电力巡线、光伏组件巡检、矿山和园区生态与安全监测、乌海湖飞行体验、航空运动、空中观光等领域应用，规划布局公共服务飞行起降点。

合成生物。鼓励企业建设生物基 BDO 产品研发平台，支持企业开展以秸秆等非粮生物质为原料通过合成生物路径制备 BDO 产品技术攻关，积极招引生物基 BDO 企业。引导传统煤基 BDO 与生物基 BDO 协同发展，逐步构建“煤基+生物基”双轮驱动的 BDO 产业发展模式。探索发展生物纤维、生物基原料药中间体、食品添加剂等其他合成生物产业。

人工智能。依托本地高密度固态电池、关键材料等优势，探索培育工业机器人、高级别自动驾驶车辆等长时作业无人装备制造产业。聚焦能源、化工等重点产业，推广智能装配、重载物流、煤矿巡检、应急救援等工业机器人，拓展文旅、医疗等领域服务机器人应用规模。探索发展具身智能产业。

新一代先进材料。依托化工产业基础，推动中间相沥青、

沥青基碳纤维、碳纳米管等先进碳材料技术产业化。基于氯碱化工优势，培育光伏级 EVA 树脂、改性助剂等新能源与环保材料，发展光刻高端有机硅、生物医用有机硅等硅基高端材料。抢抓氟材料产业布局机遇，开发电子级氢氟酸、高性能氟橡胶等高附加值产品。

第四章 大力提升创新能力

第一节 完善创新体系

有效整合各类创新资源，大力建设以企业为主导的各类技术创新平台，加强关键技术攻关及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应用，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深度融合，因地制宜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增强创新对新型工业化发展支撑力。

培育创新主体。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实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创新能力提升计划，力争实现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完善科技企业梯次培育机制，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双倍增”行动，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加大科技型中小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力度，到2030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高新技术企业占比达到25%，培育1-2家科技标杆企业。落实科技创新、企业技术转让所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等优惠政策，鼓励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增强企业自主创新动力、活力。

搭建创新平台。支持建设企业技术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等创新平台，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鼓励现有创新平台完善功能、提质升级，积极培育建设自治区级创新平台，支持在固态电池领域争创自治区重点实验室，与内蒙古大学化工学院合作共建实验室，打造若干市级重点科

研平台。鼓励链主企业牵头组建产业链创新联合体，到 2030 年 4 条重点产业链每条至少有一个创新联合体、每个创新联合体至少一支科研团队。高质量推动“双创”基地建设，继续推动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院士专家工作站、科技企业孵化器创新平台载体。积极争取国家和自治区创新平台各项支持政策。

强化技术攻关。聚焦市场所需、乌海所能，支持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各类创新机构“网链式”连接和深度互动，加强关键技术、“卡脖子”技术攻关，努力攻克一批制约我市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技术难题。依托“乌海—北京”双向飞地科创中心、南策文院士工作站、蹇锡高院士联合创新中心、内蒙古 BDO 产业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联合中国科学院、清华大学等院所，在固态电池材料、可降解高分子、碳基新材料等领域取得一批领先的原创性、标志性成果。支持企业“揭榜挂帅”承担国家和自治区重大科技攻关任务。

促进转化应用。全面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建立科技创新成果供需对接机制和技术转化应用项目库，遴选推广一批自主研发重点领域关键技术，引进消化一批与我市产业发展相适应的新技术。围绕产业发展需求，打造一批概念验证平台、科技成果转化平台、中试基地及中试公共服务平台，重点建设锰系正极材料、硅碳负极材料、化工新材料等中试基地，规划建设千吨级 PBT 装置、PDA 中试项目，推动生物降解材料、固态电池正极材料等中试项目投产。创新中试基

地投资运营模式和运营机制，鼓励建设“开放共享”的大型综合中试平台。高效运营“蒙科聚”乌海分中心，常态化开展成果对接活动。鼓励企业主导或参与国家标准制定，研制装备首台套、新材料首批次产品。

专栏 5：科技攻关重点任务

开展 BDO 催化剂重大技术攻关。建设柔性高效 CO₂ 加氢制甲醇千吨级工业示范项目。开展 BDO 产业链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技术研究、基于 1,4-丁二醇基的耐高温易加工新型聚酯及其工程化技术研究、烧结智能集控系统开发科技攻关、大型矿用首尾双桥转向控制硬件及软件开发及应用、利用染料中间体工业固废制备高效羧系水煤浆分散剂中试放大生产及应用示范研究等。

第二节 优化创新生态

深入推进创新发展，破除制约创新发展桎梏，完善创新机制、集聚创新要素、开展创新合作、培育创新人才、激发创新动力，逐步塑造创新创业良好生态。

广泛开展创新合作。建立协同创新机制，加强与发达地区、知名高校、重点科研院所的科技合作，创新合作模式，推进联合攻关、成果转化、平台建设、人才培养等合作。常态化举办“中关村企业家走进乌海”等对接活动，精准梳理并匹配企业技术需求与高校院所创新资源，推动更多创新平台落地。支持产学研合作，推动组建国家级、自治区级产业

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深化“异地孵化、乌海转化”的协同创新模式，与全国高校院所深化产学研协同联动，加速前沿科技成果转化落地。

建立健全创新机制。建立政府、金融机构、企业、高校、社会等共同参与的多元化科技投入机制，多渠道增加创新投入，引导带动社会资本投入创新，完善竞争性支持和稳定性支持相协调的机制，到2030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1.7%左右。完善科技任务组织实施机制，实行竞争立项、定向委托、“揭榜挂帅”等制度，推动重点领域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发挥各类行业协会、基金会、科技社团等在推动创新驱动发展中的作用，完善激励企业研发的普惠性政策。

加强人才培育和引进。实施乌海市高层次人才集聚行动，靶向引进科技领军人才、首席科学家、卓越工程师及高水平创新团队。建设若干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院士工作站等，柔性引进一批先进制造业等重点领域急需紧缺人才。在创新资源集聚区积极建设人才联络站，支持企业在北京、上海深圳等创新高地设立研发中心，实现就地引才用才。实施“乌海工匠”培育行动，支持乌海职业技术学院优化专业设置，创新技能人才培养机制。落实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对高层次人才在落户、住房、子女教育、配偶就业、医疗保障等方面提供全方位保障。

第五章 加快产业绿色低碳转型

第一节 深入实施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

聚焦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全面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协同推进产业结构和用能结构转型，扩大绿色能源应用，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工业领域碳达峰。

全面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落实“五碳协同”管理机制，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和动态监测预警机制。开展“两高”项目联合评估论证，有力有效管控“两高”项目。加大工业节能监察执法力度，强化能效、碳排放等相关标准约束作用，提升能效碳效水平。完善适应气候变化治理体系，积极参与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有效控制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确保 2030 年前如期实现工业领域碳达峰。

专栏 6：“五碳协同”管理机制重点内容

地方碳考核。压实碳排放目标责任，开展碳达峰碳中和评价考核，对三区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和碳排放降低等情况进行评估。

行业碳管控。依托能源和工业统计、能源活动和工业生产过程碳排放核算、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等数据，开展重点行业碳排放核算、监测、预警和管控。

企业碳管理。推动重点用能和碳排放企业落实节能降

碳管理要求，加强能源和碳排放计量器具配备和检定校准。支持园区和企业建设数字化能碳管理平台，提升能碳精细化管理能力。

项目碳评价。强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完善事中事后监管，对项目能耗落实、节能措施执行、碳排放管控等开展核查，合理控制新增能耗和碳排放。

产品碳足迹。对接国家工业产品碳足迹核算规则标准，和国际涉碳贸易规则，开展主要工业产品和出口产品碳足迹核算与认证，搭建重点工业品碳足迹信息数据库，推动重点产业链实施全生命周期碳排放溯源管理。

推进产业结构优化。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低效产能，落实国家和自治区重点行业结构性矛盾化解政策措施，严控煤电、化工、冶金、建材等传统重工业产能规模，大力发展绿色低碳高附加值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推广应用绿色低碳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整体提升产业绿色发展能级。

扩大可再生能源应用。抢抓库布其、乌兰布和、毛乌素等新能源大基地建设机遇，发挥负荷集中优势，大力推动新能源盟市互济，扩大工业领域绿电应用规模。鼓励企业开展绿电直连、增量配电网、智能微电网、虚拟电厂建设，集成应用光伏、风电、热泵、新型储能、氢能、余热余压余气和智慧能源管控，实现工业领域多能高效互补利用。鼓励工业企业利用现有自备电厂、柔性生产负荷、可中断负荷等调节能力，实现源荷双向协同互动。

第二节 推动绿色化改造

对标先进标准实施存量产能绿色化改造，推动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构建高效、清洁、循环的绿色低碳产业体系。

实施节能降碳技术改造。开展工业重点行业能效对标提升行动，制定节能降碳技术改造计划，鼓励化工、冶金、建材、火电等重点用能企业对标能效标杆水平实施节能降碳改造。实施工业终端用能电气化改造，推广电锅炉、电窑炉、电加热、大功率电热储能锅炉等先进技术装备，加快存量低效设备电气化替代，提高终端用能设备电气化水平。积极争取国家和自治区节能降碳技术改造政策支持。

实施节水技术改造。突出抓好工业节水，重点在火电、化工等高耗水行业全面实施工业节水改造。鼓励高耗水企业自主开展专项节水诊断，围绕过程循环和末端回用，实施循环水回用、水梯级利用、废水处理再利用、用水智慧管理、供排水管网智慧检漏等技术改造，提升企业各环节用水效率和重复利用率。开展工业重大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引进及应用，重点推广工业用水重复利用、高效冷却、热力和工艺系统节水、洗涤节水、工业节水和废水处理等通用节水技术和生产工艺。鼓励企业建设非常规水利用和废水资源化利用项目。大力创建一批重点用水企业、园区水效领跑者。

实施高效减排技术改造。加快推进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全力推动主要污染物工程减排，开展钢铁、焦化、水泥环保绩效 A 级创建。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整治，推广应用

高效除尘、脱硫、脱硝、低氮燃烧、分级燃烧、智能控制等新技术，降低工业废气、废水、废料和二氧化碳排放量。

推动工业固废综合利用。鼓励利用粉煤灰、煤矸石、矿渣等大宗工业固废发展水泥、新型墙材、路面基层材料等产业，建设煤矸石综合利用生态能源基地项目、海南区煤矿采坑区环境综合治理和开发利用项目、钙粉废料和电石渣固废综合利用项目。聚焦新能源汽车废动力电池、电动自行车废锂离子电池、废光伏组件、废风机叶片等新型固废，布局精细化拆解、低成本利用、有价元素高效提取等资源再生利用产业，建设光伏组件回收利用项目。到 2030 年，全市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 65%以上，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60%以上。

第三节 选树绿色示范

以标杆引领、示范带动为路径，积极打造零碳园区，争创一批零碳工厂、绿色工厂、绿色矿山、绿色园区，打造一批绿色示范标杆，引导形成工业绿色低碳发展新模式。

零碳园区。以“双碳”目标为引领，聚焦全产业链降碳增效的集成化实践，强化园区清洁生产改造，支持低碳产业园高标准建设自治区级零碳园区，争创国家级零碳园区，鼓励海勃湾、乌达园区争创自治区级零碳园区。加快园区用能结构转型，扩大绿电消费规模。大力推进园区节能降碳，强

化园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强先进适用减碳技术应用，推进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CCUS），提升园区能碳管理能力。

零碳工厂。优先选择装备制造、电池制造、医药中间体、新材料等脱碳需求迫切、能源消费以电力为主、脱碳难度相对较小的行业创建自治区级零碳工厂，形成涵盖能源供应、技术研发、标准制定、金融支持等零碳工厂建设模式，逐步向化工、冶金、建材等高碳排产业拓展，探索传统高载能产业脱碳新路径，推广零碳工厂综合服务模式和系统解决方案。

绿色工厂。建立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绿色工厂培育库，遴选一批基础好、代表性强的入库企业，引导和支持企业开展能源低碳化、资源高效化、生产洁净化、产品绿色化、用地集约化建设，推动绿色工厂培育提质扩面，到 2030 年全市绿色工厂达到 22 家。强化现有绿色工厂动态管理，加大政策赋能，推动持续改造提升。

绿色矿山。加大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力度，有序推进闭坑、政策性关闭、历史遗留、责任主体灭失矿山环境综合治理，加快露天矿生态修复及采空区灾害治理。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新建煤矿全部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进行建设，生产矿山按照绿色矿山建设标准加快改造升级，到 2030 年建成自治区级绿色煤矿 11 座，安全标准一、二级生产煤矿占比达到 90%，矿区土地实现应复尽复、应治尽治。

绿色园区。鼓励园区实施新一轮循环化改造，推广可再生能源替代、电气化改造、多能联供等措施，加强余热、余压、废热资源和水资源循环利用，提升企业清洁能源消费比重，促进园区内企业废物资源交换利用，补全完善园区内绿色产业链条，支持海南产业园创建自治区级、国家级绿色园区，巩固提升海勃湾产业园、乌达产业园绿色发展水平。

第六章 加快产业数智化转型

第一节 加快完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

推动 5G 网络深化覆盖与向 5G-A 演进，到 2030 年实现乌海市一区四园、大型工矿企业 5G 信号有效覆盖。实施工业互联网 IPv6 升级改造，IPv6 活跃用户全面提升，工业领域网络、应用、终端支持 IPv6。鼓励重点工业企业对内部网络的以太网化、无线化改造，推动工业企业、工业互联网平台、标识解析节点、安全设施等接入高质量外网。探索建设工业数据中心，推动工业基础数据资源和重点行业数据资源采集、传输、加工、存储和共享，构建跨区域、跨行业的工业大数据支撑服务体系和工业互联网安全监测平台。

第二节 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

加强“两化”深度融合标准体系宣贯推广，继续组织开展“两化”融合度评估，推动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新兴产业、生产性服务业深度融合，引导企业逐级或跨级提升信息技术融合应用水平。

推进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利用信息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生产工艺和流程，加快研发设计与制造工艺系统的综合集成。在煤炭等矿产资源开发行业重点实施智能化

采掘和无人化运输，推动矿山设计、掘进、开采、运输与提升等环节自规划、自感知、自决策、自运行，在提高生产效率、经济效益的同时降低安全生产事故率。在能源、化工、冶金、建材等行业重点推进绿色生产、安全生产，建立能源消耗、污染排放、安全生产的实时监测管理体系，形成低消耗、低排放、可循环、可持续的绿色管控一体化生产方式。在消费品行业，重点围绕提升行业关键生产工艺、专用装备及生产线的数字化控制水平，推进全流程自动化数据采集、监控以及质量安全信息追溯管理，实现采购、生产、加工、流通等全生命周期监管。在火电、化工、建材等高排放行业，重点推广综合管理、计量分析和烟气在线监控等系统，助力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及资源综合利用。

推进信息技术与新兴产业融合。推进信息系统综合集成与协同创新应用，提升企业综合集成水平，推动企业内部、企业间、产业链上下游的信息化协同。企业内部信息化协同方面，重点推进研发设计与生产制造集成、生产与管理集成、生产与销售集成、业务与财务集成、总部与分支机构集成，实现产供销一体化、业务与财务一体化、集团管控一体化。企业间信息化协同方面，重点推进一批大中型现代企业的信息化系统综合集成项目建设，推动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客户关系管理、供应链管理等系统的普及和深化，提升企业在质量、计划、营销、供应链、人力资源、档案等环节的信息

化管理水平。产业链上下游信息化协同方面，重点推进一批基于产业链的工业软件和信息化解决方案，鼓励行业龙头企业与配套企业之间进行信息系统对接，相互共享设计、库存、物流等信息，实现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信息共享和业务协作。

推进信息技术与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围绕工业企业应用电子商务降低采购与销售成本、传统企业应用电子商务开拓市场等方面，重点推进一批垂直细分行业电子商务平台、龙头企业自营电子商务平台建设，提高面向产业链和专业市场的电子商务技术支撑和公共服务水平。大力发展现代物流，围绕生产、采购、运输、储存、保管、分拨等物流关键环节进行信息的采集、交换、传输和处理，加快推广二维码、电子标签、物联网、电子数据交换等技术，实现工业企业、商贸企业与物流企业之间的物流信息管理系统有效协调和无缝对接，形成高效率、低成本的物流供应链。引导鼓励大型工业企业、商贸企业改造物流流程、剥离或外包物流业务，鼓励企业利用现代仓储管理技术建设立体仓库，提升物流自动化、智能化、精准化水平，大力发展第三方和第四方物流，提高交通枢纽和仓储基础设施的信息化水平。

第三节 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

积极参与数字乌海建设，深入推进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建设，以应用为核心、数据为支撑、示范为引

领，积极推动 5G 技术、人工智能试点示范和推广应用，促进产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大力发展服务型制造，培育数字产业化试点，促进数字产业化发展。

建设智慧矿山。重点在大型露天煤矿和井工煤矿打造不同条件、场景、模式下的 5G+无人驾驶、5G+无人采掘示范项目，挂牌一批 5G+智慧矿山示范基地。到 2030 年，所有在产煤矿全部完成智能化建设，露天煤矿矿用卡车实现无人驾驶、AI 视频监控、生产系统调度智能化，井工煤矿实现采掘远程控制、机器人替代、智能预警，选煤厂实现基础自动化。

建设智能电网。推动建设以“双环网、N 供一备”等高可靠性网架、馈线自动化及智能化数字台区为主要技术路线的韧性配电网，差异化提升地区供电保障能力。试点建设滨河“零计划”停电示范区，并积极争取建设乌海市全域“零计划”停电示范区。鼓励企业搭建虚拟电厂智慧管控平台，鼓励电网、负荷、电源端数据全面接入，实现“源—网—荷—储”一体化智慧管控。鼓励增量配电网试点项目建设，探索增量配电网营收模式。探索推动绿电直连、源网荷储一体化、自发自用、智能微电网和零碳园区等新能源与配电网智能化融合发展路径。

完善智慧园区。以新一代信息技术和智慧应用为支撑，优化工业园区数据感知平台，智慧运营中心、数据存储中心，经济运行监测系统、能源消耗监测系统、安全应急管理系统、

环境保护监测系统、交通物流监测系统、综合服务系统等服务功能，全面提升工业园区智慧化管理水平。

建设智能工厂。支持企业应用智能设备、数控机床、自动化技术、自动识别技术、AGV 等技术，促进车间计划排产、加工装配、检验检测、能耗管理等各生产环节的智能协作与联动，推动企业智能管理和决策，梯度培育智能工厂，到 2030 年创建基础级智能工厂 50 个、先进级 14 个、卓越级 3 个。

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改进提升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区域工业互联网平台功能，鼓励骨干企业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开展基于标识服务的关键产品追溯、全生命周期管理、供应链协同等应用创新。推动企业“登云、联网、上平台”，努力为登云企业提供更多优质服务。

第四节 发展绿色算力

立足环乌海地区新能源禀赋，适度布局绿色算力产业园，推动内蒙古西部智算中心建设，吸引数据中心、算力服务等项目落地，培育算力基础设施运维、数据处理等配套产业，促进算电协同发展。实施云网协同、算网一体化建设试点，优化通信网络结构与带宽，推进数据中心光网直连、远距离直连，提升互联能力，促进算网协同发展。聚焦优势领域开发垂直大模型，打造煤化工大模型破解设备管理、工艺优化、碳足迹追溯等产业难题；打造洗煤选煤大模型，通过分析工

艺流程与煤质特性提升生产效率与安全管控水平；布局城市治理与电力大模型，推动城市管理向事前预测转型，实现电力故障诊断与新能源智能调度。鼓励企业租用智算中心算力，为环乌海地区企业提供普惠人工智能算力服务、数据服务和算法服务。

第七章 打造集约高效产业发展载体

第一节 提升园区承载力

聚焦制约项目入驻、企业生产、产业发展等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补短板、强弱项，完善基础设施，优化要素配置，强化配套服务，全面提升园区产业承载能力。

完善园区基础设施。按照“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立足长远、适度超前”的原则，加强园区现有基础设施的更新改造、提档升级和维护管理，根据园区落地项目和产业发展实际需求，进一步完善园区道路、供水、电网、供热、燃气、雨水管线、固废（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解决制约企业入驻、项目落地和产业发展的基础设施短板问题。推进标准厂房改造、建设，推进园区企业旧厂房改造和废弃厂房再开发、再利用，为轻资产类项目入驻提供便利条件。积极争取落实自治区政策资金支持和金融机构融资贷款支持，缓解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资金问题。

盘活存量资源。落实《乌海市工业园区停产企业治理方案》，对工业园区内停产企业全面梳理摸排，划定治理范围，建立“一企一档”治理台账，坚持一企一策，明确治理措施，压实治理主体和责任，通过主动帮扶、合作经营、转型升级、依法收回、收购储备、重组整合等方式稳妥处置“僵尸项目”

“僵尸企业”，推动闲置土地有效处置以及低效用地再开发。实现“有为”项目取代“无为”企业。

增强配套服务能力。聚焦服务平台强化功能配套，突出重点、因地制宜，推动科技创新、物流服务、金融支撑、人力资源、生活服务等平台提质增效，提高工业园区产业发展配套能力。完善要素保障机制，加大对园区内企业的用地、用电、用水、用气、物流、用工、资金、技术、数据等要素的保障力度，为园区建设和发展创造良好条件。

第二节 强化产业支撑力

聚焦主责主业，加快主导产业培育、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整合产业要素、强化项目支撑、培强产业链条、形成规模效益，筑牢产业集聚高地，将园区打造成为转型发展、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的引领区。

强化规划引领。聚焦“两个屏障”“两个基地”“一个桥头堡”战略定位，对标对表“十五五”发展目标任务，结合优化调整后的工业园区布局和确定的工业园区主导产业，及时修订完善工业园区各项规划，明确目标方向，突出主体功能，优化产业布局，以高水平规划引领园区高质量发展。

强化项目支撑。充分发挥投资拉动园区经济发展的关键作用，聚焦实体经济发展，强化精准招商，重点瞄准东北三省、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等区域产业梯度转移

和产业链延链补链，引进建设重点项目。充分利用各类节会活动和专业展会平台，有效开展内外联动招商。坚持重大项目带动，以规划策划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建立重点项目库，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储备、建设和投产。

强化产业链建设。聚焦聚力做好延链补链强链文章，以大项目为牵引、以链主企业为依托，有针对性地统筹产业布局、加强政策保障、引进缺失项目、搞好产业配套，有针对性地实施产业链延伸项目、升级项目、拓展项目，着力延伸配套产业，畅通产业循环，努力实现以园聚链、以链集群。支持有条件的园区依托资源禀赋和优势产业，围绕产业链建设，在现有园区框架内打造特色园中园。

第三节 创新园区管理机制

以创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统领，聚焦园区发展质量与综合效益提升，持续优化管理架构、理顺职能分工、创新运营模式、强化服务保障、完善考核监管，构建“市级统筹、区级落实、部门监管、公司运营”的新型园区管理模式，助推园区提质升级。

厘清管理权责。以精简高效管理为目标，结合园区发展布局，厘清园区管委会、产业园企业服务中心、各行业监管部门权责边界，细化具体任务分工，建立健全分工明确、分级负责、上下联动、协同发力的运行机制。严格落实议事决

策制度，建立全流程督办推进机制，动态跟踪任务进展，及时化解工作堵点难点，保障园区各项管理工作规范有序、高效落地。

推进简政放权。适时适度向园区下放审批事项，优化审批流程，依托内蒙古政务服务网、乌海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实现审批事项全流程网上办理，减少审批环节和时间。鼓励园区在审批事项容缺受理方面先行先试，同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设置园区政务服务工作站，落实“十有”标准（有标识标牌、有专门场所、有综合窗口、有专职人员、有办公设备、有办事指南、有事项清单、有责任清单、有制度机制、有工作台账），推行首问负责、一次告知、帮办代办、限时办结等制度，实现“一窗受理、综合服务”，为入园企业、投资创业者提供优质、便捷服务。

创新运营模式。深化“管委会+公司”市场化运营机制，以市属国有平台公司为运营主体，建立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和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统筹推进园区基础设施运维、标准化厂房建设、中试平台打造、智慧园区搭建、闲置低效资源盘活、招商运营、物业服务等市场化业务，推动园区运营向专业化、规范化转型，提升园区运营活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深化人事制度改革，推行聘任制，实行竞聘上岗，研究建立激励性薪酬制度。

健全考核监管。牢固树立“以亩产论英雄”发展理念，

建立多元化、可量化的绩效评价机制，将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主导产业培育、招商引资成效、环境治理成果、停产企业治理和安全生产、生态环保等作为核心考核指标，按年度开展考核评价，全面衡量园区发展质效。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引导园区集中精力抓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产业培育与科技创新，将开发区打造成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源。

第八章 梯度培育优质企业

第一节 培育大型骨干企业

坚持政府引导与企业自主发展相结合，围绕优势特色产业链培育一批自主创新能力强、主业突出、掌握关键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品牌优势、产品市场占有率国内领先，甚至达到全球同行业前列的优势特色产业链领军企业、链主企业、龙头企业、骨干企业，提升大型骨干企业影响力、带动力。鼓励大企业利用“互联网+”等手段，搭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大中小企业创新协同、产能共享、供应链互通的新型产业创新生态，促进生产制造领域共享经济新模式新业态发展，重构产业组织模式，推动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降低自身创新转型成本，形成融通发展的格局。

第二节 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按照“储备一批、培育一批、提升一批”的原则，积极争取自治区认定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细分领域的“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支持中小企业专业化发展、精细化提质、特色化竞争和新颖化改造，培育一批产品质量优、创新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发展潜力大的中小企业。进一步完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有效整合服务资源，建

立政策、管理、法律服务咨询专家库，组织开展“为中小企业送管理、送服务”行动，为中小企业提供找得着、用得起、有保障的精准服务。接续推进政银企对接，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适合中小企业需求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切实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落实减税降费、惠企纾困、降本增效等方面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第三节 推动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

大力培育和推广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推动企业向“产品+服务”解决方案供给转型，拓展工业设计、设备运维、总集成总承包、供应链管理等增值服务。聚焦重点产业链补强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研发服务、检验检测、节能降碳环保服务、工业数字化服务、智慧物流等业态。推进企业主辅分离、工贸分离，引导制造业、采矿业企业剥离物流仓储、检验检测、劳务外包、后勤保障等非核心业务，以独立法人服务业主体运营生产性服务业；鼓励大型工业企业分离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内部服务板块，组建独立核算的商贸公司，促进制造业与服务业双向赋能。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打通产业链供需资源，畅通制造与服务要素循环，推动产业链价值链向高端延伸。完善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政策支撑体系，破除要素流动壁垒，持续提升产业综合竞争力，构建制造业与服务业协同发展的现代化产业生态。

第九章 保障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市人民政府统筹指导，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推进，三区和有关部门分工落实，建立工作机制，明确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形成部门协同和上下联动的工作格局，及时研究解决规划落实过程中重大事项，推动规划任务落实落地。

加大政策支持。用足用好国家和自治区政策，加强向国家和自治区有关部门的汇报衔接，全力推动我市重大产业项目、重点工程纳入国家和自治区相关规划与政策支持范畴。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重点扶持“两重”“两新”、科技创新、节能降碳节水和固废综合利用等领域项目建设。发挥乌海市科创产业发展基金引导和杠杆撬动作用，鼓励各类社会资本支持工业重大项目实施、关键技术研发以及公共创新平台建设等领域。积极争取自治区重点产业引导基金资源枯竭城市转型产业子基金支持，助力重大项目建设。

加强要素保障。不断健全水、电、煤、气、运等生产要素保障机制，建立工业运行预测预警工作机制，及时准确掌握企业生产要素需求，科学合理调度资源，确保重点工业企业生产要素供给。强化协调服务，主动争取自治区有关部门支持，推动用地、污染物排放总量、碳排放指标、电力、

水等要素指标保障重大项目需求。实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分级管理，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错峰（错时）生产时优先保障环境绩效水平高的先进制造业企业不停产或少限产。

强化安全环保。规范涉企安全生产检查，鼓励企业加大安全技术改造投入，推广智能化监控预警设施，利用信息化手段打造园区安全管理、应急服务一体化管理体系，深化安全教育培训，筑牢安全发展底线。严格项目环境准入标准，强化污染源头管控，依法开展水、大气、土壤污染检查和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坚守生态环境红线。全面落实企业数据安全主体责任，强化工业互联网安全监测，提升工控系统威胁预警与应急处置能力，构建“技术、管理、运行”三位一体的工业互联网与数据安全保障体系。

优化营商环境。以加快体制改革和依法行政为优化发展环境的突破口和着力点，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和简化审批手续的基础上进一步简政放权，规范涉企收费，提高办事效率。建立常态化政企沟通联系机制，“一企一策”帮助企业降成本、找订单、跑融资、保用工，让企业安心发展、放心经营。利用区块链、人工智能、5G等新技术，围绕政务服务数据共享交换、业务协同办理、电子存证存照等领域，提升政府部门的公共服务能力和行政办事效率。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依法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营造尊重企业家、崇尚实干、鼓励创新的良好社会氛围。

推进规划实施。加强与自治区和市本级相关规划衔接协调，发挥规划导向作用，强化规划组织实施，根据市委、市政府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确定工作思路、目标任务，制定政策措施。加强对重大问题的监督预警，跟踪分析规划执行实施情况，及时提出和落实改进措施，适时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工作。加强规划宣传，推进规划实施情况的信息公开。